



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17 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公告

股票代码：000002、299903 股票简称：万科 A、万科 H 代

债券代码：112285、112546、112561 债券简称：15 万科 01、17 万科 01、17 万科 02

公告编号：2017-114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根据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》、《公司债券日常监管问答（五）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（2015 年修订）》等相关规定，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就公司 2017 年累计新增借款情况予以披露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主要财务数据概况

本公司截至 2016 年末净资产为 1,616.77 亿元，借款余额为 1,288.64 亿元。截至 2017 年 10 月 31 日，本公司借款余额为 1,673.08 亿元，较 2016 年末增加 384.44 亿元，占 2016 年末净资产比例为 23.78%。

二、新增借款的分类披露

本公司 2017 年新增借款分类明细如下：

类别	2017 年变动数额（亿元）	变动数额占 2016 年末净资产比例
银行贷款	373.00	23.07%
企业债券、公司债券、金融债券、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	34.06	2.11%
融资租赁借款额、小额贷款、委 托贷款	-24.78	-1.53%
其他借款	2.16	0.13%
合计	384.44	23.78%

三、2017 年新增借款对偿债能力的影响分析

上述新增借款因本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所增，属于正常经营活动范围，对本公司偿债能力不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上述 2016 年财务数据为经审计数据，2017 年 1-10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，敬请投资者注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七日